

海南海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600515）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HNA

HAINAN INT'L TOURISM ISLAND

海岛建设

2016年1月25日

会议议案

(1)关于授权孙公司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签订《EPC 总承包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海南海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孙公司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签订《EPC 总承包合
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为提升孙公司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设计）的 EPC 业务市场规模，本着友好共赢的合作理念，海航设计拟与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就工程项目建立 EPC 总承包战略合作关系。经初步洽谈及预估，自 2016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起至 2016 年召开年度董事会止，双方预计签订《EPC 总承包合作框架协议》合计金额为 46,000.00 万元。本公司拟授权海航设计与海航基础签订《EPC 总承包合作框架协议》，自 2016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起至 2016 年召开年度董事会日止，海航设计与海航基础及其子公司在框架协议额度内的 EPC 总承包合同不再进行单独审议。

本议案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海南海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

(2)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海南海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董桂国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提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职务。公司董事会同意董桂国先生的辞职请求，并谨向董桂国先生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重大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已对曾标志先生的学历、职称、工作经历(简历详见附件)等基本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认为其担任董事的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已对曾标志先生的学历、职称、工作经历(简历详见附件)等基本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认为其担任董事的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增补曾标志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

本议案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海南海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

附：

曾标志先生简历

曾标志，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38岁，本科学历。曾担任海南海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海南金海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海航地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总裁，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总裁等职务。现任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海南金海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3)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海南海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主席呼代利先生已辞去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已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拟增补孙科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本议案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海南海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

(4)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海南海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公司已于2015年11月30日发布《海南海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未来拟转型为基础设施投资运营商，后续将成为海航集团有限公司旗下专注于基础产业投资建设运营的唯一平台，业务也将积极涉及港口码头、公/铁路网、管网、能源、综合交通枢纽、人工岛礁、海上保障基地等基础设施业务领域的开发建设。

鉴于目前的公司名称已不足以体现公司未来发展定位，为更全面、准确地体现公司战略和发展规划，加快推进战略转型相关工作，为公司未来业务整合做好相关准备，公司已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拟将公司名称由“海南海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海南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议案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海南海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

(5)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海南海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名称变化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有关内容作如下修订：

公司注册登记名称为“海南海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为“Hainan Island Construction Co., Ltd” 修订为：

公司注册登记名称为“海南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为“Hainan HNA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Group Co., LTD.”

本议案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海南海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海南海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6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授权孙公司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签订《EPC 总承包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2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3	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4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